

識字教學之漢字部件與部首的學習問題

余迺永*

(一) 前言

今日世界的文字，其創始的形貌雖不離開象形與指事二者，但最後仍可劃分為拼音文字與圖像化的象意文字兩大類。至於所以劃分的原因則與文字所依存的語言結構有關。多音節語言，其原始文字體系雖以圖畫式的表意符號為主體，最終會因詞匯的多音節結構而演化為拼音文字。反之，單音節語言，由於同音的字詞偏多，必須在文字的本身，保有足夠的字義訊息始可以方便辨認，這就是漢字以音與形結合為主體，但始終不會步上拼音文字的主要原因。過去認為所有文字最後必然拼音化，乃是忽視文字與所依存的語言關係而作出的膚淺之見。

再者，語言是一個不斷演化的有機體。語音的變化不但見於個別詞彙，有時也會改變語法結構，使用拼音文字的結果，必會導致同一語言系統的各個方言，日久差異得完全無法交流。印歐語就是一個顯明的例子。漢字形體的變化不與語言的演進發生直接的關係。數千年來，漢字雖由圖畫式的表意符號衍生為相當抽象的結構，但只要通過學習，不同地區的方言相互之間雖不能交談，卻可以書寫和通讀一種共通的文字，同時可以讀懂的歷代文籍。以中國疆域之大，歷史如斯悠久，包容的種族又如此複雜，中華民族乃至中華文化竟能有今日的成就，漢字的功勞實在有目共睹，學習漢字和保有漢字是毋庸置疑的。

(二) 部首與部件

漢字因漢語的單音節特徵而不走上拼音化之路，漢字的結構自然會較拼音文字來得複雜。故學習漢字不可單據語音，還要注意字形。特別是字形當中形與音的組合，學習漢字要求用眼去認識，此之謂也。為了學習和查檢的方便，東漢許慎的《說文解字》乃根據古人的造字方法（傳統的六書：象形、指事、會意、形聲、轉注、假借）將所收的篆書按照字形結構分成五百四十部，每部用其中較原始的象形或象意字作為標目，謂之**部首**。同部的字由含義到結構均大體與部首字有關，所以部首的編列原本是依據字義以為歸屬的，部首字一般也是該部的字根。

* 香港中文大學教育學院。

部首與歸屬字的關係，絕大多數是會意（兩個不涉聲符的組合字，如「妥」）合體字，或形聲（一形一聲的組合字，如「松」）合體字當中那個作為意旁的獨體象形或象意字，如上舉的「妥」字入女部、「松」字入木部。

以楷書歸字最早的字典乃南北朝梁、陳時人顧野王撰寫的《玉篇》，其書部首也如許慎的《說文》是始「一」終「亥」，共有五百四十二部。現代字典的部首二百一十四部則以《康熙字典》為基礎。

部件這個名稱是近代才有的。所謂部件，根據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公布的《漢字部件規範》，指由筆畫組成具有組配漢字功能的構字單位。從字形來看，部件是介乎筆畫和文字之間的部分，其下限大於或等於基本筆畫，例如橫、直、撇、點、鉤，其上限少於或等於完整的文字，例如「口」、「手」。從意義來看，部件可分為「成字部件」和「非成字部件」，前者如「女」、「禾」，可以獨立成字和運用；後者如「一」、「儿」，必須與其他部件組合才能成字。「成字部件」又可分為「基礎部件」和「合成部件」。「基礎部件」是最小而不能再分拆的構字單位，例如構成「委」字的「禾」和「女」分別是「基礎部件」（「基礎部件」又稱「單純部件」或「末級部件」。見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《信息處理用GB13000.1字符集——漢字部件規範》第3.8項）；由兩個以上的「基礎部件」所組成的部件就是「合成部件」，例如「透」字下半部分的「辵」就是「合成部件」。「部件」也可稱為「字根」、「字元」、「字素」、「形位」等。見沈克成、沈迦(1998)《漢字部件學》，頁24。另見蘇培成(1997)《現代漢字學概要》，頁63。

總結上文，從漢字架構來說，部件與部首二者內涵實質相當接近，只不過如果稱之為部首，那一定是字典曾以其為標目字的，反之只能稱其為部件，所以部件的內涵較部首者為大。在解釋漢字結構時，為了使學生容易認識字形組合和懂得翻查字典，在漢字教學時，與其稱之為部件，不如將已為部首者，沿用部首之名。不曾作為部首者，始謂之部件。如此，在認字教學上不僅與文字的學習方法和字典檢字的傳統文化接軌，且能將所謂部件的符號化與抽象化的概括觀念轉而為有意義的組合，方便教師教學並可增進學生的學習成效。

（三）部首與部件應用在識字教學上的問題

部首是根據漢字的組合而編列的，讓學生懂得部首，一舉而同時可知曉漢字的造字方法，漢字的統屬，字形的組合。特別是字形組合。漢字經過數千年演化，加上歷代先賢智慧，漢字的對稱結構已潛移默化地讓學習漢字者從視覺刺激中存在正

面的判斷因素。陳傳鋒、黃希庭(1999)由《現代漢語字頻統計表》及《中文字信息字典》中選出結構對稱與非對稱的漢字40個，以60名大學二年級生分成30人一組進行兩次實驗。被試者需要在最短時間內，對著話筒讀出屏幕所見的漢字。實驗證明漢字識別具有顯著的結構對稱性效應。識別結構對稱的漢字明顯快於非對稱者。

彭聃齡、王抽茂(1997)以北京師範大學42名本科生進行兩次測試，研究發現中文字必須經過筆畫和部件兩個層次，而且整字的筆畫和部件的筆畫是互相依賴的。

蕭崇好、黃希庭(1998)以西南師大教育系四年級及化工學院的化學系三年級大學生共20名進行兩次有關《漢字獨體字識別中的框架結構效應》的實驗，證明中文字的框架結構是識別漢字的起始。框架結構是構成漢字基本框架的筆畫，辨認漢字時，最先提取的訊息是起始筆畫的框架，然後完成其識別過程，不會是辨認單純的筆畫而已。

沈模衛、朱祖祥(1997)以12名年齡介乎19至22歲的非語言專業本科生進行測試，結果發現合體字的字形識別過程中存在著特徵，部件和整字兩個加工層次，字形加工以部件識別加工為中介。

1980年河北省滄州地區部件識字教研組提出開展「部件識字和語言訓練系列化」實驗，探索部件識字和語言訓練系列化的體系。(見戴汝潛主編(2000)《漢字教與學》，頁122-123。另見張田若、陳良璜、李衛民(2000)《中國當代漢字認讀與書寫》，頁148-153。)¹

實驗的結果，認為孩子學習單字時，筆畫少的單字，較容易記著字形的寫法，但筆畫多的單字，孩子就難以一筆筆地牢記字形的寫法。如果能夠以比筆畫更高層次的漢字部首作為識字單位，孩子就能夠較容易掌握整個字形的結構。他們不但可以記著字形，更能夠利用已學習的部首組合更多的新字。

應用部首識字的方法，以上舉的透字為例。孩子首先學習「禾」、「女」兩個部首字，然後再學寫委字。「禾」與「女」是委字兩個成字部件中的「基礎部件」，然後再學習從辵字部或艸字部的「透」和「萎」兩個字。由於「透」和「萎」均從委聲，「委」是兩個成字部件(亦即兩個部首)所組的「合成部件」。

隨著寫字基礎的日趨成熟，初學者能認的字屆時不用經過學寫也自然而然地會懂得書寫。例如識寫委字，一旦記得艸頭之「萎」，矢旁之「矮」和辵旁之「透」的詞義，不用曾經學寫就會應用在口語和文句之內。這種認字與寫字不必同步進行的經驗，不僅能夠避免限制孩子認字數量，不會因為學習寫字的進度而使學習詞匯

1 為主張本文的說法，下文所有部件的稱謂宜改呼部首者，皆謂之部首而不用部件之名。

的進度也受到拖延。從語言習得的教學經驗來說，實質也極其相似。孩子在掌握聽說能力之前，只要聆聽成人說話一段時間（約一歲之後），便能領悟當中的詞義，尤其是極其抽象的語法規律，也能應付裕如地自由自在的與人交談。但所使用的談話語句並不曾經逐句學習。所以與鸚鵡學舌的只會覆誦而不能自創語句的情況有本質上的不同。由此也可證人腦有自動組合的功能(PROGRAMING)。人之所以為人，人類掌握語言的能力（包括聽、說、讀、寫）是任何哺乳類動物皆遙不可及的。傳統的語文教學，讀歸讀，寫歸寫，寫字可與誦讀的教材同步，但誦讀的教材不必因寫字的進度而遲阻不前。此所以從前私塾的童稚可以由《三字經》、《百家姓》至《千字文》，甚而至於《唐詩三百首》及乎《四書》《漢賦》，念誦琅琅上口但並不會窒礙其識字能力，反而會增進其詞藻，為日後說話作文的規範化和文雅化提供堅實的基礎。現代漢字學習的「多認少寫」原則，可謂與傳統的語文教學智慧不謀而合。

參考書目

1. 李萬吉(2006)。《識字教學》。網頁瀏覽日期：2006年2月17日。
<http://www.wlps.ptc.edu.tw/teach/%C3%D1%A6%B1%D0%BE%C7.htm>。
2. 沈克成、沈迦(1998)。《漢字部件學》。北京：機械工業出版社。
3. 沈模衛、朱祖祥(1997)。〈對漢字字形識別層次模型的實驗驗證〉。《心理學報》，第2卷，頁121-126。
4. 姚真(1997)。《5-9 歲兒童漢字意識與閱讀》。北京大學碩士研究生學位論文，未出版。
5. 浙江省高等教育自學考試辦公室(2006)。《識字教學的基本理論》。網頁瀏覽日期：2006年2月20日。http://student.zjzk.cn/course_ware/web-xyyw/images/2401.htm。
6. 國家語言文字工作委員會(1998)。《信息處理用GB13000.1字符集——漢字部件規範》。北京：語文出版社。
7. 張田若、陳良璜、李衛民(2000)。《中國當代漢字認讀與書寫》。四川：四川教育出版社。
8. 陳傳鋒、黃希庭(1999)。〈結構對稱性漢字視覺識別特點的實驗研究〉。《心理學報》，第2卷，頁154-161。
9. 鄭國民(2003)。《新世紀語文課程改革研究》。北京：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。

10. 蕭崇好、黃希庭(1998)。〈漢字獨體字識別中的框架結構效應〉。《心理科學》，第3卷，頁221-225。
11. 戴汝潛主編(2000)。《漢字教與學》。山東：山東教育出版社。
12. 蘇培成(1997)。《現代漢字學綱要》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。

